

股票简称：锦龙股份

股票代码：000712

债券简称：14锦龙债

债券代码：112207



##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东莞市南城区鸿福路 106 号南峰中心第十二层

## 2014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5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银国际 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BOC INTERNATIONAL (CHINA) LIMITED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39 层

2016 年 4 月

## 重点声明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银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龙股份”或“发行人”）对外公布的《2015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中银证券对报告中所包含的相关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做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银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中银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 目录

|                                |    |
|--------------------------------|----|
| 重点声明 .....                     | 1  |
| 目录 .....                       | 2  |
| 第一章 本次债券概况.....                | 3  |
| 第二章 发行人 2015 年度经营及财务情况.....    | 6  |
| 第三章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10 |
| 第四章 本次债券担保人情况.....             | 11 |
|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 12 |
| 第六章 本次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 13 |
| 第七章 本次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 14 |
| 第八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 | 15 |

# 第一章 本次债券概况

## 一、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uangdong Golden Dragon Development Inc.

## 二、核准情况及核准规模

本次债券的发行经发行人董事会于 2013 年 10 月 21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发行人于 2013 年 11 月 8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 297 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3 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次债券一次性发行完毕。

## 三、本次债券的主要条款

1、债券名称：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简称“14 锦龙债”）。

2、发行规模：3 亿元。

3、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次债券在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投资者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4、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次债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期限：3 年期。

6、债券利率：本次债券票面利率为 6.68%。

7、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8、支付金额：本次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各自所持有的本次债券票面总额与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持有的本次债券最后一

期利息及等于票面总额的本金。

9、起息日：2014年6月17日。

10、付息日：2015年至2017年每年的6月17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1、兑付日：2017年6月1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2、担保人及担保方式：本次债券无担保。

13、信用等级及资信评级机构：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14、债券受托管理人：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5、向发行人股东配售的安排：本次债券无优先向发行人股东配售的安排。

16、发行方式：本次债券发行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和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相结合的方式。网上认购按“时间优先”的原则实时成交，网下申购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询价簿记情况进行债券配售。

本次债券网上实际发行数量为1074.40万元，网下实际发行数量为28925.60万元。

17、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发行情况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如网上发行数量获得全额认购，则不进行回拨；如网上发行数量认购不足，则将剩余部分全部回拨至网下发行；如网下最终认购不足，则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购入。本次债券网上发行数量预设0.3亿元，采取单向回拨，不进行网下向网上回拨。

18、本次发行对象：

（1）网上发行：持有登记公司开立的A股证券账户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2）网下发行：持有登记公司开立的A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包括未参与网下询价的合格机构投资者。机构投资者的认购资金来源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19、承销方式：本次债券由保荐人（主承销商）中银证券组织承销团，认购

不足 3 亿元的部分全部由中银证券余额包销。

20、发行费用：本次债券的发行费用为 300 万元。

21、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发行人流动资金。

22、上市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23、质押式回购安排：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和本期债券信用等级皆为 AA 级，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具体折算率等事宜将按经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24、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次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 第二章 发行人 2015 年度经营及财务情况

###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uangdong Golden Dragon Development Inc.

曾用名：广东金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南城区鸿福路 106 号南峰中心第十二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清远市新城方正二街一号锦龙大厦

注册资本：896,000,000 元

主营业务：证券公司业务

法定代表人：杨志茂

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锦龙股份

股票代码：000712

联系电话：0763-3369393

传真电话：0763-3362693

邮政编码：511518

互联网网址：<http://www.jlhf.com>

电子信箱：[jlhf000712@163.com](mailto:jlhf000712@163.com)

### 二、经营成果分析

2015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总收入29.31亿元，同比增加157.9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13亿元，同比增加136.12%。

#### 1、主要产品经营情况

发行人主要经营业务为证券公司业务，发行人持有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山证券”）66.05%股权，持有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证券”）40%股份，参股华联期货有限公司 3%股权、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77%股份、清远市清新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1.01%股权、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06%股份。发行人主要依托中山证券和东莞证券开

展证券业务，中山证券和东莞证券的业务范围涵盖了经纪、投资咨询、财务顾问、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资产管理、基金代销、期货 IB、直接投资、融资融券等领域，营业网点主要分布在珠三角、长三角及环渤海经济圈。

从证券行业层面来看，随着国民经济发展、个人及家庭收入的增加，机构客户和个人客户的投资、融资需求均会持续增加。自 2015 年以来，中国多层次资本市场不断发展完善，证券公司各项传统及创新业务不断发展壮大，为证券行业实现跨越式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市场环境，证券公司面临较多的市场机会，证券行业各项业务收入有望进一步提高，盈利前景良好。但在证券行业迎来良好发展机遇的同时，也面临着产业升级与转型、业务竞争和人才竞争更加激烈的形势。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是证券业务，从产品构成来看，经纪业务与投资银行业务收入是发行人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部分，从区域构成来看，华南地区的收入是发行人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部分。

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          | 2015 年           |         | 2014 年           |         | 同比增减    |
|----------|------------------|---------|------------------|---------|---------|
|          | 金额（元）            | 占营业收入比重 | 金额（元）            | 占营业收入比重 |         |
| 营业总收入合计  | 2,931,473,533.06 | 100%    | 1,136,466,454.52 | 100%    | 157.95% |
| 分行业      |                  |         |                  |         |         |
| 证券业务     | 2,905,455,018.95 | 99.11%  | 1,096,271,346.12 | 96.46%  | 165.03% |
| 其他业务     | 26,018,514.11    | 0.89%   | 40,195,108.40    | 3.54%   | -35.27% |
| 分产品      |                  |         |                  |         |         |
| 经纪业务收入   | 1,001,705,375.15 | 34.17%  | 406,672,663.89   | 35.78%  | 146.32% |
|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 1,102,546,268.66 | 37.61%  | 196,720,747.86   | 17.31%  | 460.46% |
|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 342,160,647.45   | 11.67%  | 254,950,373.77   | 22.43%  | 34.21%  |
| 利息收入     | 311,946,370.33   | 10.64%  | 217,307,865.74   | 19.12%  | 43.55%  |
| 投资咨询收入   | 104,029,326.07   | 3.55%   |                  |         |         |
| 另类投资收入   | 4,228,193.58     | 0.14%   | 20,619,694.86    | 1.81%   | -79.49% |
| 其他收入     | 64,857,351.82    | 2.21%   | 40,195,108.40    | 3.54%   | 61.36%  |
| 分地区      |                  |         |                  |         |         |
| 东北       | 205,491,953.43   | 7.01%   | 86,295,227.13    | 7.59%   | 138.13% |
| 华北       | 82,560,788.89    | 2.82%   | 36,802,477.93    | 3.24%   | 124.33% |
| 华东       | 296,336,239.56   | 10.11%  | 183,781,689.78   | 16.17%  | 61.24%  |
| 华南       | 2,316,606,761.31 | 79.03%  | 815,782,470.34   | 71.78%  | 183.97% |
| 华中       | 30,477,789.87    | 1.04%   | 13,804,589.34    | 1.21%   | 120.78% |

## 2、发行人2015年度财务状况

根据发行人2015年年度报告，其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金额              | 期初金额              |
|---------------|-------------------|-------------------|
| 资产总计          | 19,865,125,454.19 | 15,199,088,263.24 |
| 负债合计          | 14,859,991,841.82 | 11,215,210,925.58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3,381,446,968.33  | 2,558,687,211.68  |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
| 营业总收入         | 2,931,473,533.06 | 1,136,466,454.52 |
| 营业总成本         | 2,706,837,578.76 | 1,358,970,928.54 |
| 营业利润          | 1,555,474,821.71 | 525,669,475.10   |
| 利润总额          | 1,555,611,961.40 | 538,264,018.26   |
| 净利润           | 1,270,318,198.80 | 468,883,749.59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913,220,600.49   | 386,755,296.71   |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133,099,883.40 | 1,541,439,207.17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98,203,422.14   | 111,226,246.06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671,347,826.67 | 240,328,335.59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   | 2,707,944,060.49 | 1,893,083,156.38 |
|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7,380,675,557.91 | 4,672,731,497.42 |

报告期，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133,099,883.40元，同比减少26.49%，发行人经营性现金流仍面临较大压力，主要是本期购入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209,429,668.20元，主要是发行人去年同期有转让股权收入，而本期无转让股权收入。

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1,671,347,826.67元，同比增加595.44%，主要是中山证券发行债券和收益凭证所致。

报告期内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同比增加43.04%，主要是报告期内经营以及筹资活动现金流净额均为正值所致。

报告期内，导致发行人经营性现金流与净利润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对报告期净利润产生较大影响的如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等项目减少本期净利润但并未形成实际的现金的流出。

## 第三章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一、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297 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在中国境内公开发行不超过 3 亿元公司债券，已全部于 2014 年 6 月 19 日公开发行。

根据发行人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25,000 万元拟用于偿还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分行的贷款。

### 二、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发行人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和相关银行的要求，于 2014 年 7 月 1 日召开“14 锦龙债”201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变更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还款银行为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联支行。发行人于 2014 年 7 月 7 日将募集资金中 24,993.98 万元偿还了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联支行的商业银行贷款，4,706.02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均按约定使用。

## 第四章 本次债券担保人情况

本次债券无担保。

##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15 年度内未触发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

## 第六章 本次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本次债券付息日：

2015 年至 2017 年每年的 6 月 17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报告期内，发行人于 2015 年 6 月 17 日兑息 2004 万元，发行人已按约定足额、按时完成债券利息支付。

## 第七章 本次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2 日出具的《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通过对锦龙股份主体长期信用状况和发行的 2014 年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确定：

锦龙股份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

锦龙股份发行的 2014 年 3 亿元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 第八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的专人未发生变动。



（本页无正文，为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5 年度）》盖章页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4 月 29 日